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ee Holdings Limited

齊家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95)

**有關
截至2020年3月31日及
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的
補充公告**

謹此提述齊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0年6月30日登載的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20年年報」)，以及於2021年6月29日登載的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21年年報」)。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內的專有詞彙與該等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2020年年報及2021年年報所提供的資料外，本公司謹按GEM上市規則第18.34條所擬提供以下補充資料，內容有關2020年年報及2021年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僱員福利開支」所載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的司法管轄權範圍內的僱員參與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均須按僱員相關每月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向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

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可用以降低未來年度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現有水平的已沒收供款。

董事會確認，上述額外資料並不影響2020年年報及2021年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

代表董事會
齊家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唐登

香港，2021年8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唐登先生、Mary Kathleen BABINGTON女士及徐穎德先生；非執行董事邊大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文忠先生、曾偉賢先生及薛海華先生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由登載日期起計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登載至少7天，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reeholdings.com登載。